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MENTUM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經審核末期業績公佈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全年業績」)連同去年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入	4	299,525	137,647
銷售成本		(281,665)	(130,451)
毛利		17,860	7,196
其他經營收入	6	2,578	91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931)	—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的公平值變動		(160)	(47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50)	(467)
行政及其他開支		(27,781)	(21,805)
融資成本	7	(8,578)	(6,878)
除稅前虧損		(18,462)	(21,522)
所得稅開支	8	(187)	(48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9	(18,649)	(22,008)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轉換外國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413)	(3,473)
重新分類因出售附屬公司產生的外匯 儲備至損益		1,550	—
		137	(3,4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18,512)	(25,481)
每股虧損(港仙)	10		
基本及攤薄		(1.90)	(2.24)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733	11,136
使用權資產		5,813	—
於一家合資企業的權益		—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2	35,545	43,181
		50,091	54,317
流動資產			
存貨		—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2	21,520	13,73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39,533	18,930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217	376
可退回所得稅稅款		1,260	844
銀行結餘及現金		43,915	72,305
		206,445	106,19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87,299	14,502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50,000	65,000
融資租賃承擔		—	278
租賃負債		5,999	—
應付所得稅		414	1,176
		143,712	80,956
流動資產淨值		62,733	25,23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2,824	79,555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4	3,686	2,215
可轉換債券		34,239	—
期票		10,167	—
企業債券		9,129	8,908
融資租賃承擔		—	930
		57,221	12,053
資產淨值		55,603	67,50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910	4,910
儲備		50,693	62,592
總權益		55,603	67,5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24樓2407室。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融資租賃服務以及跨境貿易業務—營養食品產品及保健品。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原因是本公司董事認為，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而言，港元為合適的呈列貨幣。

2.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於下文討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納。首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的準則所導致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反映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有關資料載於附註3。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一項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均於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該等發展對本財務報告當前或過往期間本集團已編製或呈列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應用於本會計期間仍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實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出租人的會計要求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並大致維持不變。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為經營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影響。出租人的會計要求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並大致維持不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引入額外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要求，旨在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租賃對實體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集團自2019年1月1日起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選擇使用經修訂追溯法，因此將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確認為2019年1月1日之期初權益結餘的調整。比較資料不予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報告。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及影響以及所應用過渡選擇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租賃的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動主要涉及控制的概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於一段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而定義租賃，其可藉界定的使用量釐定。倘客戶既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亦有權自該使用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控制權已轉移。

本集團僅對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的租賃新定義。對於2019年1月1日前訂立的合約，本集團已採用過渡性實際權宜方法，以令對現有安排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的過往評估不受新規定限制。因此，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的合約繼續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列為租賃，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約繼續入賬列為待履行合約。

(b) 承租人會計處理及過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消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規定（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先前所規定）。相反，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時，須資本化所有租賃（包括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則獲豁免。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所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5%。

為方便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應用下列確認豁免及實際權宜方法：

- (i) 就剩餘租期相近之類似經濟環境的類似級別相關資產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折現率。尤其是，就若干租賃土地及物業的租賃折現率乃按組合基準釐定；
- (ii)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事後釐定本集團具有延長選擇權的租賃租期；
- (i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及

(iv) 透過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作為減值檢討的替代方法，評估租賃是否屬有償。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由於應用初始確認豁免，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暫時差額並未於初始確認時於租期內確認。

下表載列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經營租賃承擔與於2019年1月1日確認之租賃負債的期初結餘對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6,243
減：獲豁免資本化之租賃相關承擔：	
—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u>(2,524)</u>
	3,719
減：日後利息開支總額	<u>(290)</u>
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使用於2019年1月1日的增量借款 利率及確認的租賃負債折現	<u><u>3,429</u></u>
其中為：	
— 流動租賃負債	1,895
— 非流動租賃負債	<u>1,534</u>
	<u><u>3,429</u></u>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相關使用權資產已按相等於餘下租賃負債的已確認金額之金額確認，並按與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有關之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

(c)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初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租賃負債之未償還結餘累積之利息開支，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過往以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根據經營租賃產生之租賃開支之政策。與倘於年內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得業績相比，此對本集團之綜合損益表中報告之經營溢利產生積極影響。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將根據資本化租賃所支付之租金分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該等部分乃分別分類為融資現金流出及經營現金流出。儘管現金流量總額不受影響，但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現金流量表內現金流量之呈現方式發生重大變動。

下表顯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之估計影響，方法為調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呈報之金額以計算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應確認之估計假設金額(倘該被取代準則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9年繼續適用)，以及將2019年之該等假設金額與2018年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編製之實際相應金額進行比較。

	2019年			2018年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呈報之金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下的 折舊及 利息開支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扣除： 加回：有關經營租賃 之估計金額 (猶如根據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附註1)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之假設金額 (猶如根據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與2018年 呈報之 金額比較 (根據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千港元 (經審核)
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影響之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之財務業績：					
營運虧損	(9,884)	4,622	(4,808)	(10,070)	(14,644)
財務費用	(8,578)	344	—	(8,234)	(6,878)
除稅前虧損	(18,462)	4,966	(4,808)	(18,304)	(21,522)
年內虧損	(18,649)	4,966	(4,808)	(18,491)	(22,008)

附註1：「與經營租賃有關的估計金額」指與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於2019年仍然適用之情況下會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有關的2019年現金流量之金額估計。該估計假設，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於2019年仍然適用之情況下，租金與現金流量之間並無差異以及於2019年訂立的所有新租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應分類為經營租賃。任何潛在淨稅項影響均忽略不計。

對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先前劃分為融資租賃的影響，除更改結餘的說明外，本集團無須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首次應用日作出任何調整。因此，「融資租賃應付款項」已被移除，該等金額計入「租賃負債」，而相關租賃資產的已折舊賬面值識別為使用權資產。權益的年初結餘並無受到影響。

下表概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影響的 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	附註	於2018年 12月31日的			於2019年
		賬面值 千港元 (經審核)	重新分類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確認租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1月1日的 賬面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資產					
使用權資產		-	1,603	3,401	5,00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136	(1,603)	-	9,533
負債					
租賃負債		-	1,208	3,429	4,637
融資租賃承擔		1,208	(1,208)	-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於2019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或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各項。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業務的定義	2020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 修訂重要性的定義	2020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2020年1月1日

本集團正評估預期此等修訂及新準則對首次應用期間之影響。截至目前，本集團認為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對綜合財務狀況表不大可能產生重大影響。

4. 收入

收入指本年度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及諮詢服務、跨境貿易業務—營養食品產品及保健品所產生的收入。本集團年度收入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範圍內客戶的合約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系列分類		
— 營養食品產品及保健品跨境貿易	294,292	133,487
— 諮詢服務收入	—	3,130
其他來源收入	294,292	136,617
— 來自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利息收入	5,233	1,030
	299,525	137,647

5.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行政總裁呈報的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類別。董事選擇以不同的產品及服務而構建本集團的組織架構。

具體而言，本集團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涵蓋於融資租賃業務內的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賺取利息收入、手續費及諮詢費)及收購租賃資產。
- (ii) 跨境貿易業務—營養食品產品及保健品。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經審核)

	提供 融資租賃 及諮詢服務 千港元	跨境 貿易業務— 營養食品 產品及 保健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u>5,233</u>	<u>294,292</u>	<u>299,525</u>
分部溢利/(虧損)	<u>(354)</u>	<u>11,787</u>	<u>11,433</u>
未分配其他經營收入			1,840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931)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160)
未分配開支			(22,066)
融資成本			<u>(8,578)</u>
除稅前虧損			<u>(18,462)</u>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

	提供 融資租賃及 諮詢服務 千港元	貿易業務— 金屬產品 千港元	跨境 貿易業務— 營養食品 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u>4,160</u>	<u>—</u>	<u>133,487</u>	<u>137,647</u>
分部溢利	<u>1,158</u>	<u>—</u>	<u>2,637</u>	3,795
未分配其他經營收入				180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479)
未分配開支				(18,140)
融資成本				<u>(6,878)</u>
除稅前虧損				<u>(21,522)</u>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之溢利(未經分配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若干銷售及分銷開支、中央行政費用、董事薪酬、若干其他經營收入及融資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方法。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

分部資產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跨境貿易業務—營養食品產品及保健品	134,237	15,480
融資租賃業務	<u>59,298</u>	<u>67,130</u>
分部資產總額	193,535	82,610
未分配企業資產	<u>63,001</u>	<u>77,901</u>
資產總額	<u>256,536</u>	<u>160,511</u>

分部負債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跨境貿易業務—營養食品產品及保健品	81,061	5,171
融資租賃業務	<u>3,689</u>	<u>7,160</u>
分部負債總額	84,750	12,331
未分配企業負債	<u>116,183</u>	<u>80,678</u>
負債總額	<u>200,933</u>	<u>93,009</u>

旨在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部間之資源分配：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不包括中央化管理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可退回所得稅稅項以及用於公司營運的其他資產(包括若干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其他應收款項。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不包括中央化管理的若干其他應付款項、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其他借貸、融資租賃承擔、可換股債券、承兌票據、租賃負債、應付所得稅及企業債券。

6. 其他經營收入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融資租賃手續費收入	592	535
融資租賃展期利息收入	8	196
銀行利息收入	55	1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90	—
增值稅退稅	1,590	—
其他	143	—
	<u>2,578</u>	<u>911</u>

7. 融資成本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利息：		
— 其他借貸	—	1,667
—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5,215	4,263
— 融資租賃承擔	—	48
實際利息開支：		
— 可換股債券	1,879	—
— 企業債券	921	900
— 承兌票據	167	—
— 租賃負債	396	—
	<u>8,578</u>	<u>6,878</u>

8. 所得稅開支

本期稅項：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 一年內撥備	36	198
中國企業所得稅		
— 一年內撥備	—	288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51	—
	<u>151</u>	<u>288</u>
	<u>187</u>	<u>486</u>

- (i)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資格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根據兩級利得稅率制度計算。不符合兩級利得稅制度的香港其他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標準稅率徵稅。
- (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由於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2018年：按25%計算)，故毋須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年內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2,425	2,402
薪金及其他津貼(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6,990	5,63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508	332
	<u>9,923</u>	<u>8,373</u>
員工成本總額		
核數師酬金	700	80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	281,665	130,451
折舊		
—自有資產	1,043	1,929
—使用權資產	4,690	—
撇銷／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資產的虧損	285	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資產的收益	(190)	—
匯兌虧損淨額(包括行政及其他開支)	199	118
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	1,136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撥備	596	—
其他應收款項的撥備	—	701
按金及預付款項的撥備	420	—
有關租用場所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	—	5,197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虧損		
就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應佔年內虧損	<u>(18,649)</u>	<u>(22,008)</u>

	2019年 千股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股 (經審核)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82,000</u>	<u>982,000</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由於行使可換股債券可引致每股虧損減少，故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方法並未有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獲兌換。

由於沒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1. 股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支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2018年：無)。

12.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本集團若干機器乃根據融資租賃出租。租賃期內租約附帶之所有息率均於合約日按定息釐訂。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包括：				
— 一年內	24,273	18,096	21,520	13,739
— 一年後但兩年內	21,658	18,504	19,201	15,403
— 兩年後但五年內	18,436	30,150	16,344	27,778
	<u>64,637</u>	<u>66,750</u>	<u>57,065</u>	<u>56,920</u>
減：未賺取的融資收入	<u>(7,302)</u>	<u>(9,830)</u>	不適用	不適用
應收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u>57,065</u>	<u>56,920</u>	<u>57,065</u>	<u>56,920</u>
就呈報目的需予分析的項目：				
— 流動資產			21,520	13,739
— 非流動資產			<u>35,545</u>	<u>43,181</u>
			<u>57,065</u>	<u>56,920</u>

上述融資租賃的實際年利率為每年介乎約9%至15% (2018年：9%至13%)。

於報告期末，已訂立的相關租賃協議約57,065,000港元(2018年：56,920,000港元)的賬齡為三至五年內。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全部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乃以租賃資產及客戶存款作抵押。租賃期末，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將按最低代價轉讓予客戶。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應收款項包括：		
貿易應收款項	111,592	15,452
減：減值虧損撥備	<u>(1,136)</u>	<u>-</u>
	<u>110,456</u>	<u>15,452</u>
其他應收款項	6,475	3,701
減：減值虧損撥備	<u>(1,096)</u>	<u>(1,096)</u>
	<u>5,379</u>	<u>2,605</u>
按金及預付款項	24,113	873
減：減值虧損撥備	<u>(415)</u>	<u>-</u>
	<u>23,698</u>	<u>873</u>
	<u><u>139,533</u></u>	<u><u>18,930</u></u>

本集團一般給予貿易客戶0至30日(2018年：0至30日)的平均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根據客戶確認收到貨品之日期(其與相關收入確認日期相若)作出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45,663	9,852
31至60日	26,705	5,600
60日以上	<u>38,088</u>	<u>-</u>
	<u><u>110,456</u></u>	<u><u>15,452</u></u>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保證金	<u>3,686</u>	<u>2,215</u>
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	80,476	5,171
其他應付款項	2,126	6,552
應付利息	4,004	1,876
應付增值稅	<u>693</u>	<u>903</u>
	<u><u>87,299</u></u>	<u><u>14,502</u></u>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作出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45,034	5,171
31至60日	32,563	-
60日以上	2,879	-
	<u>80,476</u>	<u>5,171</u>

購貨平均信貸期為30日(2018年：30日)。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期限內支付。

15. 資本承擔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有關向投資對象注資的已訂約資本承擔的資本開支	<u>10,955</u>	<u>11,618</u>

16. 購股權計劃

根據2011年10月11日本公司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爭取最佳表現及效率，使本集團受益。董事會可於該計劃生效日期起計10年內某營業日的任何時間內，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本集團持有權益的公司或該公司的附屬公司(「聯屬人士」)；或(ii)以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聯屬人士為受益人的任何信託或全權信託對象包括上述人士的任何全權信託的受託人；或(iii)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顧問或承包商或聯屬人士實益擁有的公司。

凡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而截至各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內，有關人士的購股權合共佔已發行股份逾0.1%及總值(根據各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計算)逾5,000,000港元，均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身為建議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且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經由本公司股東批准。

自該計劃採納以來及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1. 跨境貿易業務－營養食品產品及保健品

鑑於中國營養食品產品的市場增長，以及為滿足客戶的需求，於2017年下半年，本集團開始從事與營養食品產品相關的貿易活動，與本集團的貿易業務有所聯繫。

我們的主要供應商乃是營養食品產品的進口代理及分銷商。進口代理及分銷商已涵蓋多個著名的國外主要營養食品產品品牌，彼等的產品均由該品牌的官方渠道提供。另外，其中部分已經獲得外國品牌的授權，可以直接使用該品牌進行品牌推廣。進口代理及分銷商提供多種營養食品產品供本集團選擇作為其產品組合。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其產品組合，並於有需要時及機會出現時考慮擴大產品組合。

我們的主要客戶乃是本地貿易公司及進出口服務提供商。就本集團所深知，該等本地貿易公司主要向香港及中國市場的本地銷售產品，而其大多數目標客戶為來自中國的遊客。

本公司會根據市場情況不時調整貿易業務的經營策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香港，來自中國的遊客人數較少，本公司因此將更多資源用於其跨境電子商務貿易及銷售，以滿足中國的需求。跨境電子商務貿易的擴展使本集團不僅可以不限制客戶為本地貿易公司及進出口服務提供商，且可以擴展其客戶群至中國的客戶。為應付香港客戶的訂單減少及順應電子商務的增長趨勢，加上年內新管理人員的加入，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有機會改變其銷售策略，從被動地依靠本地貿易公司及進出口服務提供商出售予終端客戶，至向中國的終端客戶積極提供營養產品產品，因此，本集團自2019年6月起開始營養食品產品的跨境貿易業務。

在本集團新管理層的協助下，彼等於跨境電子商務方面具有豐富經驗，且對中國市場具深入了解，本集團已與中國一個網上購物平台簽訂合作服務協議以通過網上平台銷售營養食品產品。

在中國，由於網上購物平台的高流量，網上購物正迅速普及，且未來將成為本地及海外客戶的重要購物渠道。鑑於香港目前的情況，董事會認為，現在是把握機會通過跨境網上交易直接進入中國市場的好時機。

本集團目前正在使用網上平台。預期本集團的貿易業務將通過網上平台擴展至中國各地。

為利用不斷增長的互聯網零售，本集團已於2019年7月2日與深圳七號洋行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七號」)簽訂合作服務協議(「合作服務協議」)，並成為商家客戶，其產品於七號的銷售平台上上市。七號乃為專門為海外產品提供快速及無憂購物體驗的購物平台。七號乃為一家跨境電子商務公司，齊備海外直接採購、進出口供應鏈管理、商品促銷與分銷(B2B)集成服務提供商。

根據合作服務協議，網上平台將在七號集團的網站或七號集團所提供的其他渠道上推廣及發佈本集團指定產品的資料及零售價格，並代表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客戶服務及接受客戶的訂單。就本集團產品的訂單獲接納後，網上平台將收集來自客戶的銷售所得款項，扣除相應的服務費及其他相關費用，並將餘額匯至本集團的指定銀行帳戶。其後，本集團將通過深圳越洋(見以下定義)根據供應鏈協議(見以下定義)提供的服務，按網上平台提供的資料安排將已訂購的產品交付予客戶。由於營養食品產品將直接出售予終端客戶，因此來自貿易業務的毛利率有望提高。

本集團已於2019年6月13日與深圳越洋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越洋」)訂立供應鏈協議(「供應鏈協議」)，據此，深圳越洋已同意向本集團提供保稅貨物進口的一站式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海外提貨及清關、中港之間的運輸、保稅報關及檢驗、保稅倉儲、訂單分類、進入中國邊境的貨物之清關及於中國的貨品交付。此供應鏈網絡使本集團將能通過各種進口代理向中國客戶出售其營養食品產品。簽訂供應鏈協議主要以物流為目的，尤其是電子商務業務中的貨物清關。

簽訂合作服務協議旨在為本集團啟動商品網產銷售分銷平台，此有助於擴大本集團的銷售渠道並打入中國市場。

本集團將採購來自香港營養食品產品進口代理商及分銷商的產品，並將產品直接交付至保稅倉庫，其後通過網上平台將其出售予香港及中國的客戶。保稅倉庫乃是中國特殊海關監管區內的建築物或安全區，應於繳納關稅前將應稅貨物存儲在其中。

為支持跨境貿易業務發展，本集團已與其主要供應商簽署框架協議，以建立長期業務關係並維持可靠穩定的產品供應。例如，與一家日本公司簽署有關提供美容產品及其他日常用品的框架協議。鑑於中國對海外產品的需求不斷增長，董事認為，將通過網上平台買賣的各種進口產品將使貿易業務多元化。

訂立框架協議使本集團能確保來自不同供應商的不同類型產品的供應並使其多樣化。有關價格、付款及交貨條款的詳情將包含於各個採購訂單及發票當中。

2. 提供融資租賃和諮詢服務

自2014年起，融資租賃業務一直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之一。本集團不時尋找合適的機會以擴展其融資租賃業務。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業務主要包括(i)直接融資租賃；(ii)售後租回。

(i) 直接融資租賃

直接融資租賃通常涉及本集團按照本集團客戶的指示直接自供應商購買機械或設備，其後將其出租予本集團客戶。其後，客戶將按月分期償還本集團融資額、利息及手續費。本集團所授出的融資額通常根據購買價格及機器或設備的折舊以及客戶的信譽及還款能力釐定。租賃期限屆滿且租賃付款獲悉數償還後，機器或設備的所有權將以名義價格轉讓予客戶。於直接融資租賃中，儘管本集團於租賃期內對租賃的機械或設備具有合法所有權，惟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乃通過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合約關係轉移予客戶。

(ii) 售後租回

售後租回通常涉及客戶將其擁有的機械或設備出售予本集團，本集團其後將該等機械或設備租回予該客戶。此形式的融資租賃主要供需要營運資金為其業務運營提供資金的客戶使用。其後，客戶將按月分期償還本集團融資額、利息及手續費。本集團所授出的融資額通常根據購買價格及機器或設備的折舊以及客戶的信譽及還款能力釐定。租賃期限屆滿且租賃付款獲悉數償還後，機器或設備的所有權將以名義價格轉讓予客戶。於售後租回交易中，儘管本集團於租賃期內對租賃的機械或設備具有合法所有權，惟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乃是通過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合約關係轉移予客戶。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跨境貿易業務—營養食品產品及保健產品分部的分部收益錄得約294.3百萬港元，較去年增加120.5%。

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年內努力擴大客戶基礎、貿易方式及產品組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租賃業務分部錄得分部收入約5.2百萬港元，較去年增加25.8%。

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專注於中國醫院醫療設備融資租賃市場的策略實施成功之成果，以把握持續中國普遍人口老齡化所產生的潛在醫療需求增長。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內」)之銷售成本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去年同期」)增加115.9%至約281.7百萬港元，乃是由於收益增加所致。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之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約5.2%增加至約6.0%。由於收益增加，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148.2%至約17.9百萬港元。毛利率增加的主要歸因於來自跨境貿易業務—營養食品產品及保健品分部的收入大幅增加。

開支

行政及其他開支佔運營成本的最大部分。行政及其他開支較去年同期增加27.4%至約27.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在報告期內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

稅項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資格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根據兩級利得稅率制度計算。不符合兩級利得稅制度的香港其他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標準稅率徵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由於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2018年：按25%計算)，故毋須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年內虧損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年內虧損約18.7百萬港元(2018年：年內虧損約22.0百萬港元)。年內虧損減少主要乃是由於收益及毛利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約43.9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72.4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2018年12月31日的1.3倍上升至2019年12月31日的1.4倍。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主要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

於2019年6月，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額為10,000,000港元，年利率為3%，年期為2年的承兌票據。所得款項淨額約10百萬港元擬用作營運資金。

根據日期為2019年6月14日的認購協議及日期為2019年6月17日的補充協議，本公司已於2019年6月24日發行本金總額為39,000,000港元，年利率為5%，具三年年期的可換股債券。按初步換股價0.2港元計算，可換股債券將可轉換為195,000,000股轉換股份。詳情已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14日、2019年6月17日及2019年6月24日的公告。認購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39百萬港元及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8.7百萬港元。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轉換股份。

由於融資租賃業務依賴資金，大部分融資租賃業務由本集團的資本基礎驅動。為支持及擴大融資租賃業務及跨境貿易業務，本集團將努力多元化其融資來源及發掘集資機會。

或然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的或然負債。

負債比率

於2019年12月31日的負債比率為40.4% (2018年12月31日：46.8%)。負債比率按相關年度年終時，外部融資債務總額除以資產總值得出。負債比率下跌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增幅超出可換股債券及承兌票據增幅。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1.3倍上升至1.4倍乃主要由於年內貿易及其彼應收款增加及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減少。

資產抵押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資產已抵押(2018年：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汽車，賬面值約為1.6百萬港元)。

資本支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因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約117,000港元(2018年：約2.4百萬港元)。

資本承擔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具有就給予被投資者的資本貢獻的合約承擔，約11.0百萬港元(2018年：11.6百萬港元)。

外匯風險

就融資租賃業務而言，本集團的收入、支出以及營運開支均以人民幣交易，故本集團預期貨幣風險微不足道。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情況，並將因應情況需要，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末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18年：無)。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於本年度內，就本集團所知，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未能遵守任何適用法律法規規定，足以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的影響。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聘有約17名員工(2018年12月31日：27名)。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經參照員工的工作表現、資歷及經驗，以及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當期市況而釐定，按年對員工的薪金及工資作出檢討。本集團亦向其員工提供酌情花紅、醫療保險、社會保障基金及公積金。根據2011年10月11日的股東書面決議案，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目的在於激勵合資格參與人士。自採納該計劃以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2019年12月20日，本公司收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信函，通知本公司其決定，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條(自2019年10月1日起生效)，本公司未能維持足夠的營運水平及足夠價值的資產以支持其營運，以保證其股份繼續上市(「決定」)。於本公告日期，該決定尚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審查。

為維持足夠營運水平及足夠價值的資產以支持其營運，本集團一直探索各種改善其財務業績的方法並於可接受的風險水平內拓寬收入來源。因此，本公司不排除投資或擴展至其他業務的可能性，該僅需要合符本公司及股東的整

體利益。同時，本公司不排除執行債務及／或股權集資計劃的可能性，以滿足因本集團任何業務發展而產生的融資需求以及於適當的籌資機會出現時改善其財務狀況，由於投資者不時與本公司聯繫以達成潛在的投資項目。於該等方面，本公司將根據適用的法規於適當時發佈公告。

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收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收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資產負債表日後的事件

於2020年1月，新型冠狀病毒引起的流行病開始於中國傳播。考慮到流行病加速蔓延的嚴重性，本集團已實施中國政府的決定性措施及計劃以取得預防及控制病情中的勝利。為遵守中國政府的指導方針並保護我們的員工不受感染，本集團已採取預防及控制措施抗疫。本集團於農曆新年假期後暫停營業後於2020年3月逐步恢復有限度經營。本集團將密切關注該疾病的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影響。

與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意識到僱員為我們的寶貴資產。因此，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吸引及激勵員工。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的薪酬待遇，並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符合市場水平。

本集團亦明白與業務夥伴及金融機構維繫良好關係對其實現長期目標的重要性。因此，我們的高級管理層一直與員工同僚維持良好溝通、適時交流意見，及與彼等分享業務最新發展。年內，本集團與其業務夥伴或金融機構之間並無實質或重大的爭議。

主要風險及不明確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多種與本集團業務有直接或間接關係的風險及不明確因素影響。以下為本集團所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明確因素。除下述者外，亦可能存在本集團未知或目前不屬重大但日後可能變得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明確因素。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因市場價格(如匯率、利率及股票價格)變動而削弱盈利能力或影響達到業務目標能力的風險。本集團的管理層管理及監察此等風險承擔，確保適時有效地執行適當的措施。

匯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鑒於人民幣匯率可能波動，故本集團將持續密切監察風險承擔，並於適當時候作出行動。

利率風險

就對利率敏感的產品及投資而言，本集團以動態基準分析其承擔的利率風險，並於適當時考慮採取多種具成本效益的途徑管理此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因無法取得足夠資金或變現資產以致未能履行其到期的付款責任的潛在性。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察現金流量及維持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確保有能力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及降低現金流量波動所帶來的影響。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為因內部程序、人力資源及系統缺陷或故障或外在事件導致虧損的風險。營運風險管理責任基本上按各組別及各部門其負責職能所承擔及履行。

本集團各主要職能以標準化營運程序、授權限制及匯報框架作為依據。管理層將定期識別及評估所面向的主要營運風險，以便採取針對性的風險應對措施。

投資風險

投資風險可界定為任何特定投資預期回報的關聯虧損產生的可能性。投資框架的主要考慮因素為權衡不同投資的風險與回報，因此風險評估乃作出投資決定過程中重要的一環。

本集團已訂立適當的授權制度，並將於批准投資項目前先行作出詳盡分析。有關本集團最新的投資進程會定期向董事會匯報。

人力資源及留任風險

本集團可能因無法吸引及留聘具備合適及必需技術、經驗及才能、並可促成本集團完成業務目標的主要高級人員及人才而需承受風險。本集團將向合適的候選人士及員工提供具吸引力的薪酬待遇。

前景及展望

最近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為本集團帶來挑戰及機遇。為本集相信COVID-19將導致醫療設備需求大幅增加，本集團將繼續盡最大努力將其融資租賃業務擴展至該領域。同時，隨著中國人口的老齡化，預期長者逐漸增加，並導致醫療設備需求的增加。按預期，本集團專注於國內生產總值高及醫院及社區康復中心數量眾多的山東省及河南省的基層及二級公立醫院客戶。除該等省份外，本集團將繼續於融資租賃市場尋找任何新機會，以提高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於回顧期內，貿易業務繼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收入來源，惟競爭激烈且利潤率微薄。為保持競爭優勢並提高集團的銷售覆蓋範圍，本集團一直不斷發展及擴大集團的銷售網絡。因COVID-19，由於中國政府已採取各種緊急措施來對抗冠狀病毒的傳播，網上購物正迅速普及，此將有利於本集團的跨境網上交易。此外，在最近的環境下，預計對營養食品產品及保健產品的需求將增加，並為本集團提供機會。本集團仍不斷尋求機會使產品及貿易業務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與其他分銷商及其他產品(如護膚、身體護理、化妝品及香水)供應商的業務合作機會，目的為多元化並加強其現有產品組合，為其客戶提供更多種類的產品，從而增加本集團的收入。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以下偏離事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對股東的意見有均衡的了解。由於業務時間表有所衝突，何敏先生(已於2019年7月2日辭任)、葉東明先生及張華先生無法出席2019年6月27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審核、薪酬、提名委員會主席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由於業務時間表有所衝突，何敏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葉東明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張華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無法出席2019年6月27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本公司並未知悉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是否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情況。

審閱未經審計的年度業績

由於最近發生的COVID-19流行病以及中國政府採用及/或實施的遏制及檢疫政策，本公司的核數師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編製報告時面對重大的實際困難。因此，本集團無法於2020年3月31日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完成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年度業績的審計。本文所含未經審計的年度業績尚未得到本公司的核數師同意。

審核程序完成後，本公司將就以下事項發佈進一步公告(i)經本公司核數師同意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業績以及其與未經審計年度業績相比的重大差異(如有)，(ii)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擬議日期，以及(iii)將暫停持有普通股的股東名冊登記的期間，以確定股東是否有資格參加上述會議(以及有關股息支付的擬議安排，如有)並投票。此外，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發送年度報告，並且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遲於2020年5月中旬。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1年10月11日成立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監察本公司與其外聘核數師之間在本集團核數範圍所引發事宜上的關係；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乃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編製及採納，當中述明審核委員會的授權及職責，已於本公司網站刊載。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黃立偉先生、葉東明先生及張華先生，主席為黃立偉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計財務報表。

代表董事會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欣晨

香港，2020年3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本公司四名執行董事，即吳凱先生、黃健先生、劉欣晨先生及陳俊文先生；本公司一名非執行董事，即莊儒強先生；以及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葉東明先生、張華先生及黃立偉先生。